

嵊州市人民政府征收土地方案公告

[2019(年)]第15号

浙江省人民政府于2020年1月19日作出浙土字(330683)A[2019]-0009号《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批准嵊州市2019年度计划第八批次建设用地(利奇马搬迁安置)农用地转用和征收土地实施方案,批准项目用地42.4772公顷,其中征收集体土地40.925公顷。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现就征地批准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拟开发项目的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位置、面积、地类情况等(单位:公顷)

序号	用地单位	土地所属村	土地位置	征收总面积	其中分类							
					耕地	园地	其他土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农村道路	建设用地	林地	未利用地
1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浦口街道)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	浦口街道浆头溪社区	黄湖山,东至大江村田畈,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浦兴路,北至浙新铁路	1.3084	1.0267		0.1928	0.0289	0.0596	0.0004		
		浦口街道大江村	黄湖山,东至浦东五路,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浆头溪社区田畈,北至浙新铁路	1.6471	1.5991		0.0127	0.0353				
2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浦口街道)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易地搬迁安置地块(二)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浦口街道)浆头溪社区	黄湖山,东至大江村田畈,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浦兴路,北至本村田畈	0.7885	0.6164		0.1353	0.0138	0.0230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浦口街道)大江村	黄湖山,东至浦东五路,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浆头溪社区田畈,北至本村田畈	0.7195	0.7195							
3	嵊州市高铁新城中学(利奇马)地块	三江街道茶坊社区	上塘头,东至本村田畈,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本村田畈,北至本村田畈	2.9257	0.9897	0.4106	0.1063	0.0773	0.0387	1.2497	0.0504	
4	嵊州市第三水厂建设项目(利奇马)地块	三江街道加山村	独湾脚岭,东至本村山塘,南至本村山塘,西至本村山塘,北至本村山塘	2.8800	0.1790		0.0297			0.0583	2.6130	
5	嵊州市三界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二)	三界镇南山村	太山,东、南、北至本村山塘,西至在建发展大道	2.4000	0.0494		0.0030		0.0157		2.3269	
6	嵊州市三界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一)	三界镇响浦村	响浦里,东至发展大道,南至在建公路,西至本村山塘,北至本村山塘	2.3433	0.4894	1.6015	0.0641		0.0534		0.1349	
7	甘霖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一)	甘霖镇岩岩村	塘边,东至西青路,南至西青路,西至本村田畈,北至本村田畈	0.4794	0.4794							
8	甘霖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二)	甘霖镇岩岩村	周家畈,东至本村田畈,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本村田畈,北至本村田畈	0.8585	0.8056			0.0249	0.0280			
9	甘霖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三)	甘霖镇岩岩村	大株田,东至本村田畈,南至碎石路,西至水坑路,北至本村田畈	1.4605	1.2988		0.0890		0.0727			
10	甘霖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四)	甘霖镇岩岩村	太子塘,东至水坑路,南至水坑路,西至本村山塘,北至本村田畈	1.2571	0.5834	0.4734	0.0848			0.1155		
11	甘霖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五)	甘霖镇东王村	下段神地,东至本村田畈,南至本村田畈,西至工业园区,北至本村田畈	0.4809	0.4303			0.0506				
12	甘霖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六)	甘霖镇东王村	下段神地,东至本村田畈,南至西青路,西至工业园区,北至本村田畈	1.0764	1.0011			0.0661	0.0062			
13	甘霖镇污水厂(二期)建设工程(利奇马)地块	甘霖镇小黄山村	长东江南塘,东至污水厂围墙,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本村田畈,北至本村田畈	2.2500	2.1184					0.1316		
14	甘霖镇中心小学,总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	甘霖镇东王村	团田,东至蛟镇实验学校小学部围墙,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本村田畈,北至嵊义线	2.8605	2.3956			0.0000	0.0000	0.0395		
15	嵊州市甘霖镇镇南工贸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二期)地块及渠道工程地块	甘霖镇东王村	沙枝头,东至田畈,南至田畈,西至田畈,北至嵊义线	1.4416	1.3312			0.0268	0.0509	0.0026		
16	嵊州市崇仁镇中心幼儿园地块	崇仁镇西五村	沙田畈,东至水坑路,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水坑路,北至本村田畈	1.5733	1.5733							
17	嵊州市富西水厂(利奇马)地块	崇仁镇富西新村	陈家,东、南、西至本村山塘,北至本村田畈	0.9600	0.9600							
18	长乐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一)	长乐镇张村	远地塘,东至本村田畈,南至本村田畈,西至南北通道,北至本村田畈	0.3495	0.0365	0.2433				0.0697		
19	长乐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二)	长乐镇曹溪村	黄泥田畈,东至福全村田畈,南至福全村田畈,西至本村田畈,北至福全村田畈	0.1449	0.1255		0.0122			0.0072		
		长乐镇福全村	黄泥田畈,东至水坑路,南至本村田畈,西至在建公路,北至本村田畈	1.4156	1.1387		0.0119	0.0556	0.1320	0.0774		
20	嵊州市长乐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三)	长乐镇张村	远地塘,东至曹溪村田畈,南至本村园地,西至本村园地,北至碎石路	2.0997		2.0096		0.0721	0.0180			
21	嵊州市长乐镇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四)	长乐镇福全村	杉树山,东、南至本村茶园,西至碎石路,北至本村茶园	1.0136	0.9134		0.1002					
22	长乐镇污水厂(二期)建设工程(利奇马)地块	长乐镇曹溪村	外溪滩,东至本村田畈,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本村田畈,北至本村田畈	1.3333	1.1907		0.0778	0.0069	0.0579			
23	嵊州市黄泽镇明溪小学建设工程地块	黄泽镇联丰村	高升山畈,东至溪南村田畈,南至溪南村田畈,西至本村田畈,北至本村田畈	1.1060	0.9820			0.0438			0.0802	
		黄泽镇溪南村	高升山畈,东至本村田畈,南至嵊张公路,西至联丰村田畈,北至联丰村田畈	1.2337	1.1797			0.0540				
24	嵊州市高铁新城小学(利奇马)地块	鹿山街道碧溪村	扬婆畈,东至碎石路,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本村山塘,北至本村村基	2.0740	0.4627	0.2114	0.0470		0.0328	1.0536	0.2665	
25	嵊州市剡湖街道利奇马台风灾后农房异地搬迁安置地块三	剡湖街道东塘股份经济合作社	响铃湾,东、南至本村田畈,西至本村山塘,北至好运米路	0.6740	0.5280		0.0765	0.0231			0.0464	

二、征收土地补偿标准:按照《嵊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公布征地补偿综合地价的通知》(嵊政〔2018〕26号)文件规定执行,实行区片综合价补偿。

三、被征地农民安置途径:按照嵊政〔2017〕12号、嵊政办〔2017〕32号、绍政发〔2017〕35号、嵊政办〔2019〕18号文件规定执行,采用社会保障方式进行安置,被征地农民就业培训具体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安排。

四、征收土地权属、地类、面积和青苗、地上物已在征地方案报批前完成了调查、确认、登记,凡从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征收土地告知之日起,抢建、抢种的地上附着物不予补偿。对征地调查和征地补偿标准有意见和建议的,在公告之日起十日内,可由村民委员会(社区)向所在地自然资源所书面提出意见。

五、征收土地工作由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当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具体实施。

六、本公告的公告期为十个工作日。

七、被征地村和被征地农民对省人民政府浙土字(330683)A[2019]-0009号《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批准的征收土地方案不服,可以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60日内向浙江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经国务院批准征收土地方案后由省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征收土地实施方案的除外。

特此公告。

